

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2021)绿鹏(验收)字第(0070)号

建设单位：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祺烽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王吴涛

项目负责人：张未

填表人：张未

建设单位：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电话：0512-53401033

传真：

邮编：215400

地址：太仓科教新城文华路以东，海运堤路以南，东仓新路以西，子冈路以北范围内

编制单位：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13862567024

传真：

邮编：215000

地址：吴江区松陵镇开平路 789 号金城大厦 1604、1605

一、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	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太仓科教新城文华路以东，海运堤路以南，东仓新路以西，子冈路以北范围内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N7810 市政设施管理业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南通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太环建[2016]65号	时间	2016年02月02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号	太发改投[2015]195号	时间	2015年11月18日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监理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702.86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4.2%
实际总投资(万元)	702.86	环保投资(万元)	3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4.2%
设计建设能力	道路工程： 海运堤路(东仓新路-中老刘河)、鹤桥路(盐铁塘-子冈路)、人民新路(海运堤路-文治路)、太平新路文治路转角、文华路子冈路、文治路(人民新路-江申大道)、子冈路(文昌路-鹤桥路)和上海公馆段8条道路的人行道，人行道面积22270.45m ² 绿化工程： 上海公馆段人行道两侧建设生态绿化带，道路两侧种植绿化工程共466.59m ²				
实际建设能力	道路工程： 海运堤路(东仓新路-中老刘河)、鹤桥路(盐铁塘-子冈路)、人民新路(海运堤路-文治路)、太平新路文治路转角、文华路子冈路、文治路(人民新路-江申大道)、子冈路(文昌路-鹤桥路)和上海公馆段8条道路的人行道，人行道面积22270.45m ² 绿化工程： 上海公馆段人行道两侧建设生态绿化带，道路两侧种植绿化工程共466.59m ²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6.03	竣工及投入运营日期	2016.09		
验收调查日期	2021.12.10-2021.12.1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调查 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 2017 年 7 月 16 日);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48 号);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九号); 5、《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 苏环控[1997]122 号; 6、《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南通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7、《关于对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太环建[2016]65 号,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16 年 02 月 02 日); 8、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	---

二、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p>调查范围</p>	<p>本次验收调查对象为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p> <p>(1) 大气环境：施工期空气污染。</p> <p>(2) 水环境：施工期废水排放。</p> <p>(3) 声环境：施工期噪声影响。</p> <p>(4) 固废：施工期固废处置情况。</p> <p>(5) 生态环境：施工期生态影响。</p>
<p>调查因子</p>	<p>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面结合本项目特点，确定主要验收调查因子如下：</p> <p>生态环境：施工过程的植被破坏情况以及临时用地的恢复情况；</p> <p>水环境：建筑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对水环境的影响；</p> <p>大气环境：施工过程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p> <p>声环境：施工机械、运输车辆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p> <p>固体废弃物：施工材料对项目周围环境的影响。</p>

本项目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等主要保护目标情况见表2-1。

表 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m)	人数	环境保护目标 (功能要求)
大气环境	东仓花园	S	42	6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东仓锦苑	SE	135	320	
	上海公馆	W	55	860	
	绿地城	WE	25	1690	
	绿地香颂	E	55	540	
	福安新村	W	96	630	
	南城雅苑	N	43	685	
	水岸华府	S	125	950	
	科教实验小学	N	96	210	
	群兴花园	S	35	980	
水环境	盐铁塘	SN	10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
	天镜湖	E	42	小型	
声环境	东仓花园	S	42	65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
	东仓锦苑	SE	135	320	
	上海公馆	W	55	860	
	绿地城	WE	25	1690	
	绿地香颂	E	55	540	
	福安新村	W	96	630	
	南城雅苑	N	43	685	
	水岸华府	S	125	950	
	科教实验小学	N	96	210	
	群兴花园	S	35	980	

本项目工程沿线 200m 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和自然保护区等。

环境敏感目标

<p>调查 重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工程设计提出的造成环境影响的主要工程内容。2、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3、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4、核查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及其效果。5、调查项目施工、运行过程中是否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及是否环境投诉情况。
------------------	---

三、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p>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p> <p>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1。</p>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称	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小时	日均	年均
	项目所在区域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二氧化硫	mg/m ³	0.50	0.15	0.06
			二氧化氮		0.20	0.08	0.04
			TSP		/	0.30	0.20
			Pm ₁₀		/	0.15	0.07
	<p>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p> <p>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新浏河、盐铁塘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2。</p>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指标	单位	IV 水类标准限值					
pH 值	无量纲	6-9					
化学需氧量	mg/L	≤30					
悬浮物		≤60					
氨氮		≤1.5					
总磷		≤0.3（湖、库 0.1）					
<p>《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SS 引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p>							
<p>3、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p> <p>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III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3。</p>							
表 3-3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指标	单位	IV 水类标准限值					
pH 值	无量纲	6.5-8.5					
总硬度	mg/L	≤450					
硝酸盐		≤20					
高锰酸盐指数		≤3.0					
氨氮		≤0.2					
挥发性酚类		≤0.002					

4、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3-4。

表3-4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	夜
周围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	dB (A)	60	50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3-5。			
	表 3-5 废气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3 无组织	颗粒物	0.5mg/m ³
	2、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见表 3-6。			
表 3-6 施工期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监测因子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dB (A)		
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昼	夜	
		70	55	
3、本项目为非生产性建设项目，运营期没有废气和废水的排放，不产生固废，因此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四、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	工程位于太仓科教新城文华路以东，海运堤路以南，东仓新路以西，子冈路北范围内。（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p>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p> <p>A.道路工程</p> <p>对项目实施范围内部分道路的人行道进行改造或者新建，涉及海运堤路(东仓新路-中老刘河)、鹊桥路(盐铁塘-子冈路)、人民新路(海运堤路-文治路)、太平新路文治路转角、文华路子冈路、文治路(人民新路-江申大道)、子冈路(文昌路-鹊桥路)和上海公馆段 8 条道路的人行道，人行道面积 22270.45m²。</p> <p>B.绿化工程</p> <p>对上海公馆段人行道两侧建设生态绿化带，道路两侧种植绿化工程共 466.59m²。</p> <p>本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获得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备案，备案号：太发改投[2015]195 号，2016 年 01 月委托南通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02 月 02 日获得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文号：太环建[2016]65 号。</p> <p>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702.8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4.2%。本项目营运期无常驻工作人员。</p> <p>本项目于 2016 年 03 月开工建设，于 2016 年 09 月竣工并开始使用，试运行期间由苏州绿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项目从立项至验收期间未发生投诉及违法处罚情况。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家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规定，建设单位应对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p> <p>本次验收对“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有关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现场监测。通过对排污情况现场监测和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检查，考核建设项目是否达到环境保护要求，为最终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技术依据。</p>	

本项目主要工程量及经济技术指标见表 4-1。

表 4-1 主要工程量及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起止点	占地 (m ²)	施工内容
海运堤路	东仓新路-中老浏河	1449.81	人行道
十洲路	上海公馆段	672.00	人行道
人民新路	海运堤路-文治路、书院路-武英路	5961.06	人行道
文治路	人民新路-江申大道	4424.25	人行道
/	太平新路文治路东北转角	811.71	人行道
鹊桥路	盐铁塘-子冈路	1675.07	人行道
文华路	子冈路-健雄路	3607.65	人行道
子冈路	文华路-盐铁塘、树头泾-文昌路	3668.92	人行道
/	上海公馆段人行道两侧	466.59	绿化带

表 4-1.1 海运堤路（东仓新路-中老浏河）主要工程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海运堤路人行道部分(北)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553.36	40*60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盲道板	m ²	85.59	6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638.95	
15cmC20 砼	m ²	551.49	
10cm 碎石垫层	m ²	551.49	
花岗岩树池板	m	144	芝麻黑花岗岩
花岗岩收边石	m	20	芝麻灰花岗岩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40*4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6	40*5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50*5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60*60
海运堤路人行道部分(南)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661.69	40*60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盲道板	m ²	80.2	6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741.89	
15cmC20 砼	m ²	654.43	
10cm 碎石垫层	m ²	654.43	
花岗岩树池板	M	144	芝麻黑花岗岩
花岗岩收边石	M	193	芝麻灰花岗岩
隐形井盖更换	座	6	40*50
树降低，重新栽种	棵	2	
涂刷一遍抗碱底漆	m ²	124	
护轮坎喷砂 2mm	m ²	124	
窨井升降 10cm 内	座	15	

表 4-1.2 十洲路（上海公馆段）主要工程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十洲路（上海公馆段）			
5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315.51	30*30
5cm 芝麻黑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77.75	30*30
5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盲道板	m ²	103.66	4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496.92	
15cmC20 砼	m ²	496.92	
10cm 碎石垫层	m	399.02	
花岗岩树池板	m	145.6	芝麻灰花岗岩
花岗岩收边石	座	259.16	芝麻灰花岗岩
隐形井盖更换	座	6	1.0*1.0
侧石维修	座	200	
窨井升降 10cm 内	座	6	

表 4-1.3 人民新路（海运堤路-文治路、书院路-武英路）主要工程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人民新路（海运堤路-文治路、书院路-武英路）			
3cm 芝麻灰花岗岩道板砖	m ²	3848.54	30*60
3cm 黄锈石盲道板	m ²	662.66	3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5338.54	
15cmC20 砼	m ²	5338.54	
10cm 碎石垫层	m ²	5338.54	
C20 砼靠背	m	386.69	
花岗岩树池板	m	762.48	芝麻白花岗岩
青石板线条	座	64.86	30*3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D6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2	D7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5	D75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D8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20	75*10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95*7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75*75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75*75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60*6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3	40*40

表 4-1.4 文治路（人民新路-江申大道）主要工程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文治路（人民新路-江申大道）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3848.54	30*60
3cm 黄锈石花岗岩盲道板	m ²	662.66	30*60
3cm1:3 水泥砂浆	m ²	5338.54	
15cmC20 砼	m ²	5338.54	
10cm 碎石垫层	m ²	5338.54	
花岗岩树池板	m	386.69	
花岗岩收边石	m	762.48	芝麻白花岗岩
7cm 花岗岩压顶（95*30）	座	64.86	30*30
7cm 花岗岩压顶（95*50）	座	1	D60
2.5cm 花岗岩贴面	座	12	D70
2cm1:2 水泥砂浆	座	5	D75
涂刷一遍抗碱底漆	座	1	D80
护轮坎喷砂 2mm	座	20	75*10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95*70
井升降 10cm 内	座	1	75*75
已建侧石更换	座	1	75*75
侧石维修	座	1	60*60
桥人行道板调平，吊钩切除	座	3	40*40
拆除绿化带	m ²	16.44	
安装球形路障	座	4	大理石
景观汀步	m ²	1.2	
汀步基础 C15 砼垫层 10cm 厚	m ²	3.3	
砼构件拆除 10cm 厚	m ²	383.52	原桥栏杆压顶
人行道基层 C20 砼填实	m ³	9.5	
道路恢复沥青面层	m ²	16.44	
道路恢复 15cmC20 砼	m ²	16.44	
110PVC 预埋管	m	112	
树降低，重新栽种	棵	6	
沥青道路切缝	m	385.4	

表 4-1.5 太平新路文治路东北转角主要工程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太平新路文治路东北转角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455.68	30*60
3cm 青石板火烧面花岗岩盲道板	m ²	118.96	3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574.64	
15cmC20 砼	m ²	574.64	
10cm 碎石垫层	m ²	574.64	
C20 砼靠背	m ³	4.88	
花岗岩树池板	m	127.2	芝麻灰花岗岩
花岗岩收边石	m	198.27	芝麻灰花岗岩
隐形井盖更换	座	5	D75
隐形井盖更换	座	4	60*60
窨井升降 10cm 内	座	9	
树降低, 重新栽种	棵	1	

表 4-1.6 鹊桥路（盐铁塘-子冈路）主要工程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鹊桥路（盐铁塘-子冈路）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1029.01	30*60
3cm 青石板火烧面花岗岩盲道板	m ²	221.05	3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1250.06	
15cmC20 砼	m ²	1124.06	
10cm 碎石垫层	m ²	1124.06	
C20 砼靠背	m	9.55	
花岗岩树池板	m	468	芝麻灰花岗岩
花岗岩收边石	m	156.88	芝麻灰花岗岩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D7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4	40*5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6	60*6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100*120
桥板调平	m ²	135	
树降低，重新栽种	棵	1	
涂刷一遍抗碱底漆	m ²	105	
护轮坎喷砂 2mm	m ²	105	
窨井升降 10cm 内	座	12	

表 4-1.7 文华路（子冈路-健雄路）主要工程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文华路（子冈路-健雄路）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905.74	30*60
3cm 青石板火烧面花岗岩盲道板	m ²	185.91	3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1091.65	
15cmC20 砼	m ²	1091.65	
10cm 碎石垫层	m ²	1091.65	
C20 砼靠背	m ³	9.28	
花岗岩树池板	m	324.0	芝麻灰花岗岩
花岗岩收边石	m	296.85	芝麻灰花岗岩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D7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3	75*10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8	60*60
树降低，重新栽种	棵	3	
涂刷一遍抗碱底漆	m ²	15	
护轮坎喷砂 2mm	m ²	15	
窨井升降 10cm 内	座	29	

表 4-1.8 子冈路（文华路-盐铁塘、树头泾-文昌路）主要工程量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文华路-盐铁塘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137	30*60
3cm 青石板火烧面花岗岩盲道板	m ²	26.61	3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163.61	
15cmC20 砼	m ²	163.61	
10cm 碎石垫层	m ²	163.61	
C20 砼靠背	m ³	2.13	
花岗岩树池板	m	49.5	芝麻灰花岗岩
花岗岩收边石	m	44.35	芝麻灰花岗岩
隐形井盖更换	座	2	D7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2	40*50
树头泾-文昌路			
3cm 芝麻灰火烧面花岗岩道板砖	m ²	1657.25	30*60
3cm 青石板火烧面花岗岩盲道板	m ²	231.03	30*60
3cm 水泥砂浆	m ²	1888.28	
15cmC20 砼	m ²	733.28	
10cm 碎石垫层	m ²	733.28	
C20 砼靠背	m ³	20.08	
花岗岩树池板	m	504.00	芝麻灰花岗岩
花岗岩收边石	m	248.00	芝麻灰花岗岩
隐形井盖更换	座	4	D7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	75*10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13	40*50
隐形井盖更换	座	5	60*60
桥预制板调平	m ²	1155	
树降低，重新栽种	棵	4	
涂刷一遍抗碱底漆	m ²	228	
护轮坎喷砂 2mm	m ²	228	
窨井升降 10cm 内	座	27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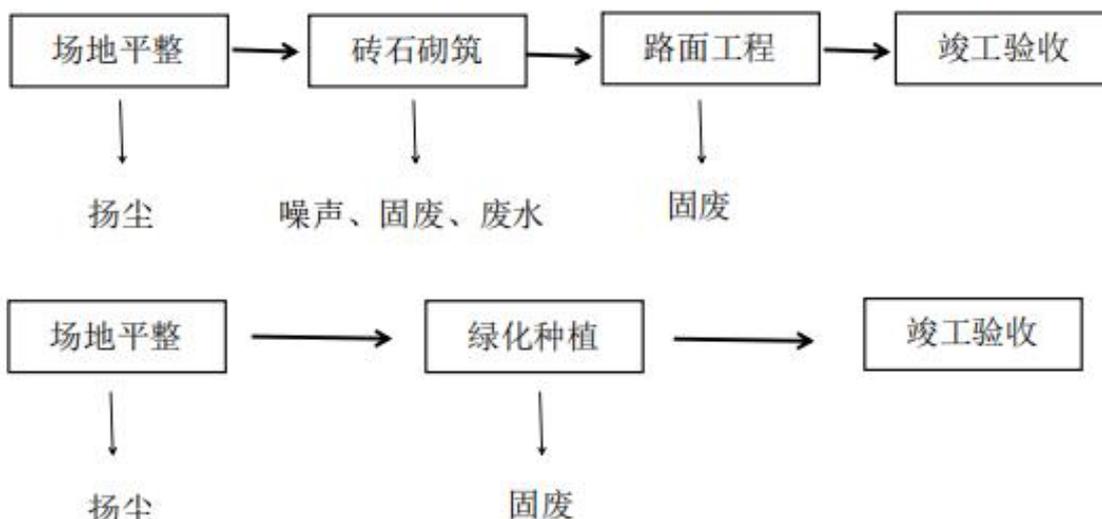


图 3-1 管道建设工艺流程图

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要分析：

人行道工程：将项目用地进行土地平整，在路面基层浇筑混凝土底层，再将面层板砖、盲道砖等用混凝土砌筑，将原有路面井盖更换为隐形井盖。

绿化工程：将预留的绿化带用地进行土地平整，剔除较大的砖石等杂物，栽种新的植被。

运营期：

运营期人行道工程主要承担行人步行的功能，绿化工程主要承担道路绿化功能。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本项目对照《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苏环办[2021]122号）中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分析如下表：

表 3-1 本项目对照情况表

序号	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对照情况
1	项目主要功能、性质发生变化	项目未变化
2	主线长度增加 30%及以上	项目未变化
3	设计运营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项目未变化
4	总占地面积（含陆域面积、水域面积等）增加 30%及以上	项目未变化
5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不涉及
6	项目总平面布置或者主要装置设施发生变化导致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是指通过简单定性、定量分析即可清晰判定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总体增加，下同。）	项目不涉及
7	线路横向往位移超过 2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或者线位走向发生调整（包括线路配套设施如阀室、场站等建设地址发生调整）导致新增的大气、振动或者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 30%及以上	项目不涉及
8	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占用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位置或者管线发生变动，导致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对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区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环境敏感区具体范围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要求确定，包括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下同。）	项目不涉及
9	工艺施工、运营方案发生变化，导致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一级和二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的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项目不涉及
10	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或者运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调整，导致不利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项目未变化

由表 3-1 可知，根据《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苏环办[2021]122 号）中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无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为非生产性建设项目，运营期没有废气和废水的排放，不产生固废，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的主要在施工期：

- (1) 粉尘：场地平整产生的扬尘、混凝土拌合产生的扬尘；
- (2) 噪声：施工噪声；
- (3) 废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
- (4) 固废：施工材料及绿化植被的包装废弃物。

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

1、废气：

场地平整产生的扬尘、混凝土拌合产生的扬尘：

施工期在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后排放量较少，能满足《苏州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2、废水：

生活污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借助周边民房解决，项目场地内没有生活污水排放。

3、噪声：

项目施工期没有高噪声设备，仅有小型混凝土搅拌机（型号 JZC350）作为施工机械，其采用电力作为动力来源，根据同型号搅拌机进行类比，距离搅拌机 10 米处噪声等级为 50 分贝，其实际使用时间每天约 4 小时，可通过调节使用时段，避开中午周边居民休息时段，其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4、固废：

项目施工期有少量的施工材料废弃包装物产生，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不对周边环境产生污染。

5、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施工前即为城市道路，施工过程中不会对项目周边生物量造成影响，恢复绿化面积 466.59m²，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

五、环境影响评价与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1. 项目概况

为了改善区域市政设施完备程度，提高市政服务水平，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决定在太仓市科教新城建设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

项目包括人行道工程和绿化带工程。

对项目实施范围内部分道路的人行道进行改造或者新建，涉及海运堤路(东仓新路-中老刘河)、鹊桥路(盐铁塘-子冈路)、人民新路(海运堤路-文治路)、太平新路文治路转角、文华路子冈路、文治路(人民新路-江申大道)、子冈路(文昌路-鹊桥路)和上海公馆段8条道路的人行道，人行道面积 22270.45 平方米。

对上海公馆段人行道两侧建设生态绿化带，道路两侧种植绿化工程共 466.59 平方米。

2. 产业政策及规划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发展改革委令 2013 第 21 号)，本项目属于鼓励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 环境质量现状

(一) 环境空气

根据《苏州市 2014 年环境状况公报》：吴江区及四市（县）二氧化硫年均浓度范围为 19~38 $\mu\text{g}/\text{m}^3$ ，二氧化氮年均浓度范围为 42~47 $\mu\text{g}/\text{m}^3$ ，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范围为 82~108 $\mu\text{g}/\text{m}^3$ ，细颗粒物年均浓度范围为 51~68 $\mu\text{g}/\text{m}^3$ ，一氧化碳年均浓度范围为 0.65~1.21 mg/m^3 ，臭氧年均浓度范围为 72~101 $\mu\text{g}/\text{m}^3$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良好。

(二) 水环境

建设项目所在地附近主要地表水为新浏河、老浏河、盐铁塘，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浏河、盐铁塘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苏州市 2014 年环境状况公报》浏河、盐铁塘各断面水质监测结果，2014 年度浏河、盐铁塘水质均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监测指标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III类标准。

(三)声环境

本项目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噪声不超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的要求。

4. 环境影响分析

(1) 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施工期间拟采取洒水防尘、避开声环境敏感时段施工等措施。在施工期可能产生一定的水土流失现象，施工期要注意水土保持，新增绿化面积 466.59m²。项目所在地现状生态环境良好。

(2) 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期无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排放，不对项目所在地造成环境污染。

(3) 总量控制

本项目属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正常营运过程中不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因此，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排污总量指标。

(4) 环境风险

项目包括人行道工程和绿化工程，正常运行时无环境风险。

5. 生态与景观效益

项目建成后，恢复绿化面积 466.59m²，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

6. 清洁生产分析

项目是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可有效改善城市交通状况，项目施工期间仅产生少量污染物，运营期不产生污染物，采取一定措施后，不对项目周边环境产生污染，项目的建设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综上，本项目位于科教新城人民新路等沿线，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拟建项目的建设对当地地表水、地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各种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均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符合总量要求。因此，在保证各项生态保护、水土保持和污染物治理措施全面落实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拟建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审批决定

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悉。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规定,现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南通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你公司在太仓市科教新城文化路以东、海运堤路以南、东仓新路以西、子冈路以北范围内进行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项目具有环境可行性,同意建设。建设人行道面积 22270.45m²,绿化工程 466.59 m²。

项目的开工建设尚须按规定办理核准等相关手续。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中,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在建设过程中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着重落实以下各项工作要求: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认真制订和严格实施施工方案,须采用先进的作业设备和作业方式,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以减轻工程施工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2、合理选择施工场地、临时道路、材料堆场等临时占地,工程结束后应尽量恢复原有土地功能,部分土地进行表面植被处理,加强管理,保护周边区域的生态环境。

3、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拌和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物料堆场应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避免对敏感区域空气环境造成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作业工艺,在敏感目标附近施工应采取有效降噪措施,禁止高噪声机械夜间作业,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规定的标准。

4、施工期作业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尽量回用;作业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公用设施收集治理。

5、施工期及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废应纳入当地固废处理系统进行妥善处理处置,不得向外环境排放。

三、项目建设期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太仓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四、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需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该建设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表 6-1 批复落实情况	
批复要求（太环建[2016]65 号）	实际建成情况
<p>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认真制订和严格实施施工方案,须采用先进的作业设备和作业方式,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以减轻工程施工对环境的不利影响</p>	<p>本项目施工期规范施工、文明施工、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合理选择施工场地、临时道路、材料堆场等临时占地,工程结束后应尽量恢复原有土地功能,部分土地进行表面植被处理,加强管理,保护周边区域的生态环境</p>	<p>本项目工程结束后已恢复原有土地功能,部分土地进行表面植被处理</p>
<p>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拌和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物料堆场应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避免对敏感区域空气环境造成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作业工艺,在敏感目标附近施工应采取有效降噪措施,禁止高噪声机械夜间作业,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规定的标准</p>	<p>施工期混凝土拌和系统、物料堆场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避免对敏感区域空气环境造成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作业工艺,禁止高噪声机械夜间作业,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p>
<p>施工期作业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尽量回用;作业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公用设施收集治理</p>	<p>施工期作业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尽量回用;作业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公用设施收集治理</p>
<p>施工期及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废应纳入当地固废处理系统进行妥善处理处置,不得向外环境排放</p>	<p>施工期及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废纳入当地固废处理系统进行妥善处理处置</p>

表 6-2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环境问题	环评中对施工阶段提出环保措施	落实情况	备注
水环境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借助周边民房解决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借助周边民房解决，项目场地内没有生活污水排放	已落实
大气环境	施工期在采取洒水降尘措施	施工期在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后排放量较少，能满足《苏州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已落实
施工噪声	项目施工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项目施工期没有高噪声设备，仅有小型混凝土搅拌机（型号 JZC350）作为施工机械，其采用电力作为动力来源，根据同型号搅拌机进行类比，距离搅拌机 10 米处噪声等级为 50 分贝，其实际使用时间每天约 4 小时，可通过调节使用时段，避开中午周边居民休息时段，其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已落实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实现零排放	本项目固废实现零排放	已落实

由上表可以得出，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大部分在工程建设中已总体得到落实。

七、环境影响调查

污染影响：

①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调查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借助周边民房解决，项目场地内没有生活污水排放。

②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在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后排放量较少，能满足《苏州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③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没有高噪声设备，仅有小型混凝土搅拌机（型号 JZC350）作为施工机械，其采用电力作为动力来源，根据同型号搅拌机进行类比，距离搅拌机 10 米处噪声等级为 50 分贝，其实际使用时间每天约 4 小时，可通过调节使用时段，避开中午周边居民休息时段，其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能够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④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有少量的施工材料废弃包装物产生，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不对周边环境产生污染。

⑤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施工前即为城市道路，施工过程中不会对项目周边生物量造成影响，恢复绿化面积 466.59m²，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

八、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情况

建设方管理设置内容具体见下表。

环境保护机构设置

时期	职责
施工期	总负责:总经理工程部长: 负责环保、安全 专职环保安全员、资料员

(2) 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为有效地保护环境，减轻污染，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建设方制定并认真执行了相关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相关安全环保记录。

(3) 环境保护相关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建设方设置有资料室，并配备资料员专人负责管理、整理、收纳和分类文件及相关资料。工程管理资料比较齐全。

(4)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获得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备案，备案号：太发改投[2015]195 号，2016 年 01 月委托南通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6 年 02 月 02 日获得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文号：太环建[2016]65 号。

九、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与建议

1、工程概况

本项目实施范围内部分道路的人行道进行改造或者新建，涉及海运堤路(东仓新路-中老刘河)、鹊桥路(盐铁塘-子冈路)、人民新路(海运堤路-文治路)、太平新路文治路转角、文华路子冈路、文治路(人民新路-江申大道)、子冈路(文昌路-鹊桥路)和上海公馆段 8 条道路的人行道，人行道面积 22270.45 平方米。

对上海公馆段人行道两侧建设生态绿化带，道路两侧种植绿化工程共 466.59 平方米。

2、调查结论

项目为非生产性建设项目，运营期没有废气和废水的排放，不产生固废。

综上所述，本工程在设计、施工和运营初期采取了行之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及恢复措施，污染防治措施效果相对较好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议：

- (1) 今后严格按照生态恢复治理方案要求进行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
- (2) 定期组织员工学习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强化环保理念，培养环保自觉性；
- (3) 加强沿线群众的宣传教育，教育群众爱护保护设施。
- (4) 建设单位从项目立项、设计阶段起，设置专人对形成的环保专题文件负责档案的登记、收集整理，立档和保存。如：项目审批过程中形成的文件、资料，包括立项批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设计施工图、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竣工验收文件资料、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环境监理报告、环境监测报告、委托书、合同协议书、项目建设的工作总结等有关材料。还有相关建设主管部门、安全监督部门、质检部门、气象部门等竣工验收批复文件。建议增加环保责任书和相关环境培训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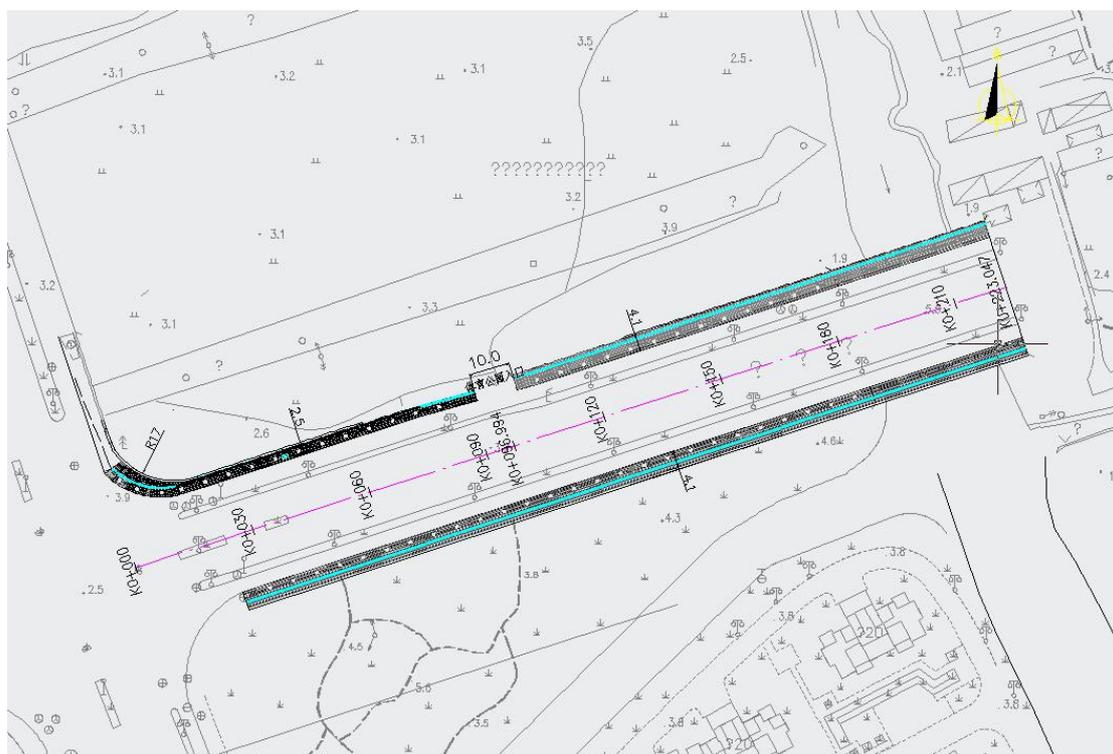
附件及附图

附图 1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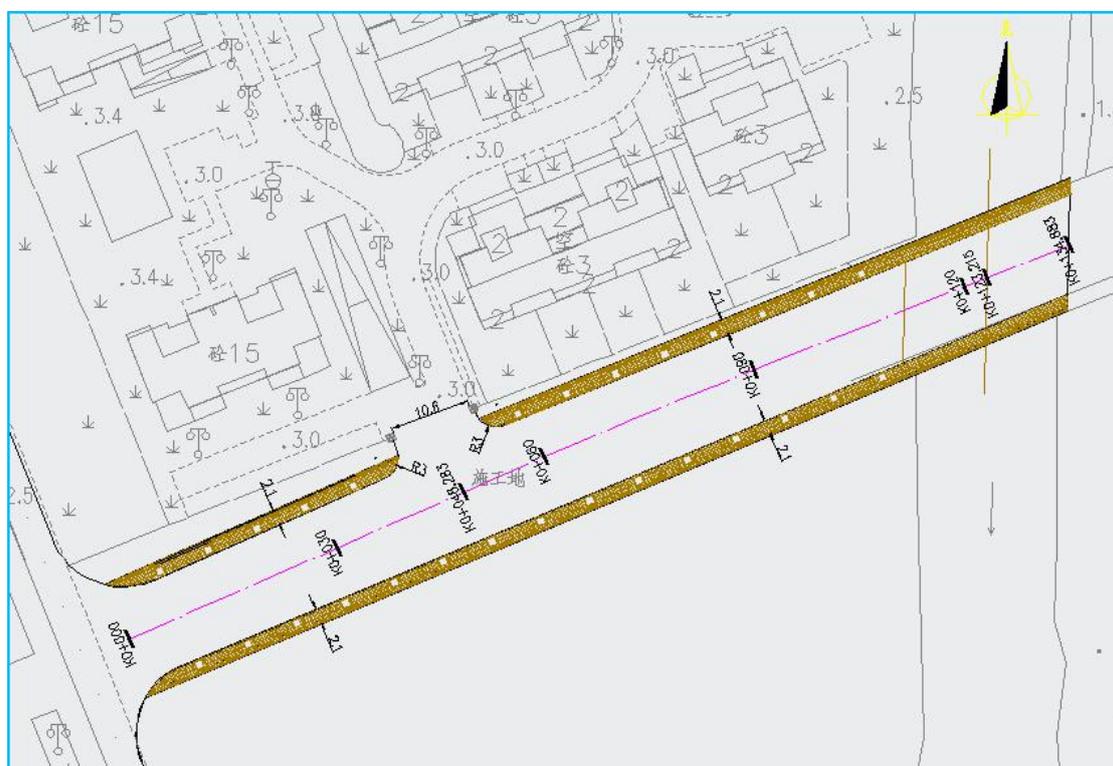
附件 1 项目审批意见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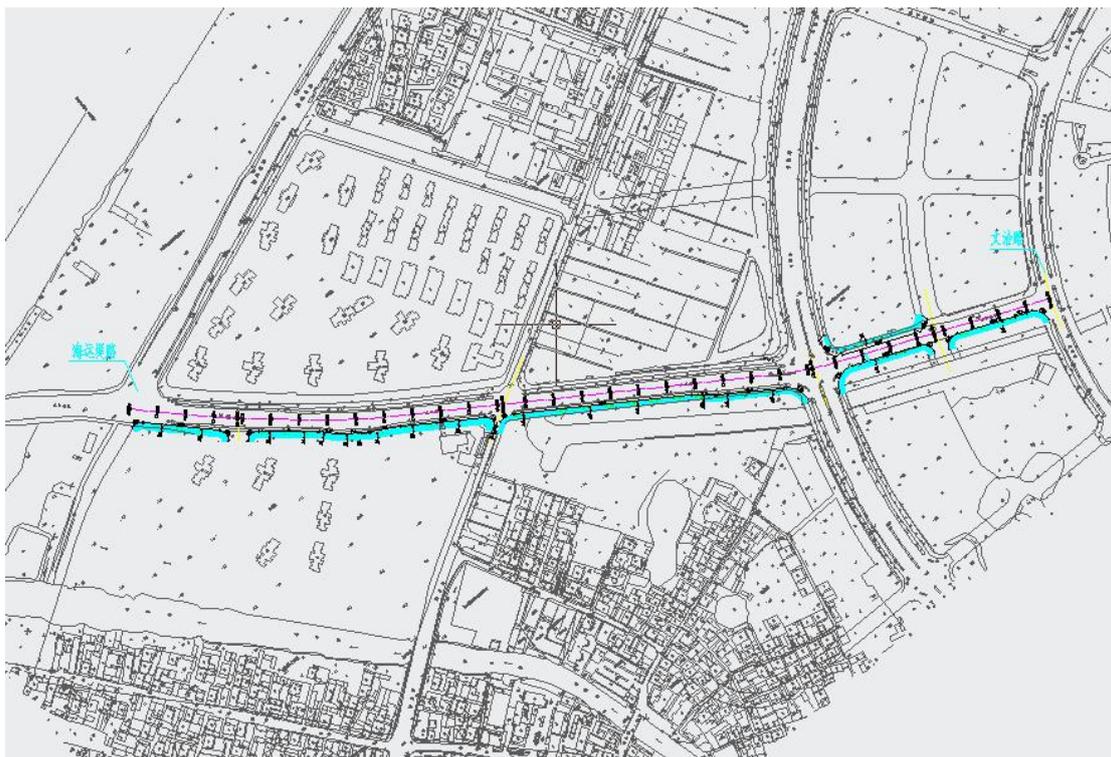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平面布置图



海运堤路（东仓新路-中老浏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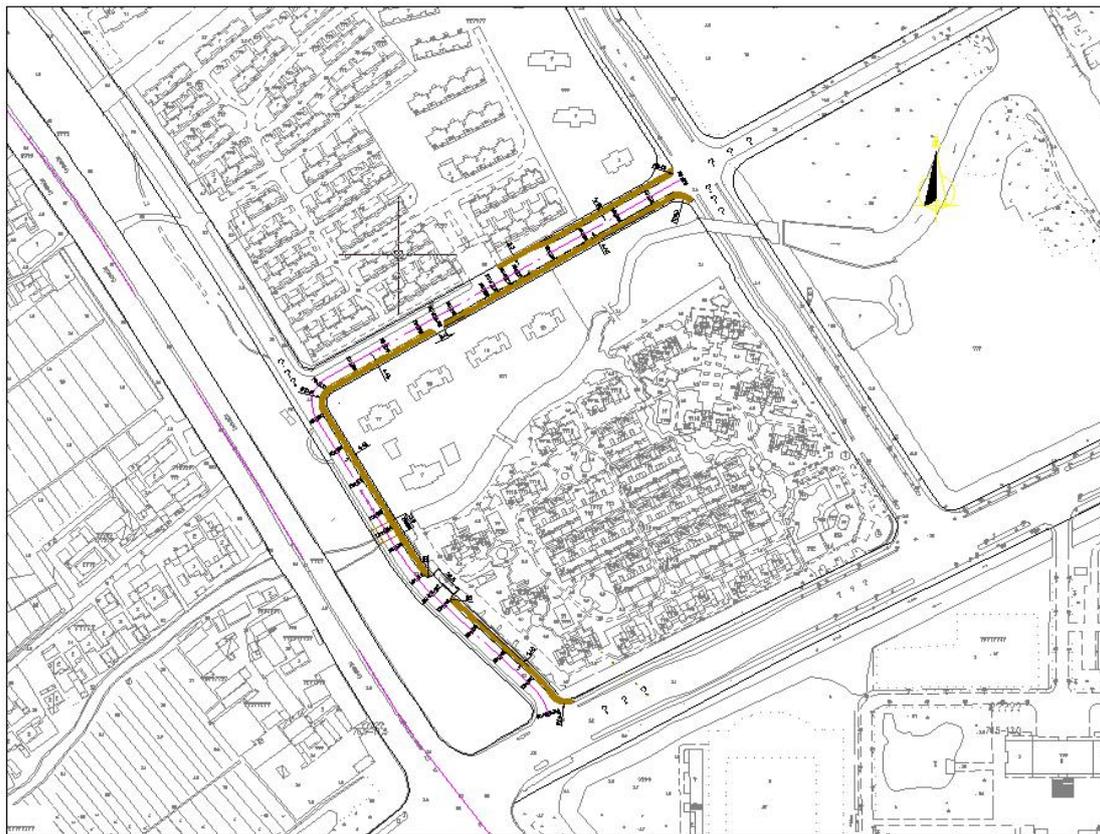
十洲路



人民新路（海运堤路-文治路、书院路-武英路）



文治路（人民新路-江申大道）



文华路（子冈路-健雄路）子冈路（鹊桥路-文华路）



子冈路（鹊桥路-盐铁塘、树头泾-文昌路）

附件 1 项目审批意见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太环建〔2016〕65号

关于对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悉。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规定，现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南通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你公司在太仓市科教新城文化路以东、海运堤路以南、东仓新路以西、子冈路以北范围内进行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项目具有环境可行性，同意建设。建设人行道面积 22270.45 m²，绿化工程 466.59 m²。

- 1 -

项目的开工建设尚须按规定办理核准等相关手续。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管理中，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在建设过程中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着重落实以下各项工作要求：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认真制订和严格实施施工方案，须采用先进的作业设备和作业方式，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以减轻工程施工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2、合理选择施工场地、临时道路、材料堆场等临时占地，工程结束后应尽量恢复原有土地功能，部分土地进行表面植被处理，加强管理，保护周边区域的生态环境。

3、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拌和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物料堆场应远离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域，避免对敏感区域空气环境造成污染。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作业工艺，在敏感目标附近施工应采取有效降噪措施，禁止高噪声机械夜间作业，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规定的标准。

4、施工期作业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尽量回用；作业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边公用设施收集治理。

5、施工期及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废应纳入当地固废处理系统进行妥善处理处置，不得向外环境排放。

三、项目建设期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太仓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四、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使用。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需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该建设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五、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抄送：太仓市发改委，科技新城管委会。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2月3日印发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太发改投〔2015〕195号

太仓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实施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关于科教新城 2015 年零星人行道工程项目立项请示》（太科文呈〔2015〕22 号）和投资项目建议书等材料收悉。为完善城市慢行交通系统，提升城市形象，改善人民生活条件，经研究，同意太仓市科教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在科教新城海堤路（东仓新路-中老刘河）等 8 条路段实施零星人行道建设及绿化工程项目。总投资 702.86 万元，资金自筹。接此批复后，请抓紧办理国土、规划、环保等有关部门的手续并落实各项建设条件，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完善申报审批所需的材料，再报我委办理报批手续。
此复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 年 11 月 18 日

主题词：项目建议书批复	
抄送：市统计局、住建局、国土局、环保局、财政局、审计局、科教新城管委会。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科	2015 年 11 月 18 日印发
打印：闻敏敏	（共印 15 份）